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公告

胡雨添、胡龙勇：本院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立案受理了（2026）皖 0523 民初 8636 号原告陶龙诉你们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及简转普裁定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，并定于 2026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 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11月04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11月05日)